**高雄醫學大學(科研)採購案投標(含限制性招標)廠商聲明書**

本廠商 參加高雄醫學大學(機關)招標採購 案之招標(含限制性招標)，茲聲明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次 | 聲明事項 | 是(打Ｖ) | 否(打Ｖ) |
| 一 | 本廠商之營業項目不符合公司法或商業登記法規定，無法於得標後作為簽約廠商，合法履行契約。 |  |  |
| 二 | 本廠商及其分支機構有就同一採購案重複投標之情形。 |  |  |
| 三 | 本廠商之得標價款會有高於本廠商於同樣市場條件之相同工程、財物或勞務之最低價格之情形。 |  |  |
| 四 | 本廠商已有或將有支付他人佣金、比例金、仲介費、後謝金或其他利益為條件，促成採購契約之簽訂之情形。 |  |  |
| 五 | 本廠商為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刊登之「拒絕往來廠商」。（可至政府電子採購網查詢） |  |  |
| 六 | 辦理科研採購之人員對於與採購有關之事項，是否涉及本人、配偶、二親等以內親屬之利益。（包含請購人、計畫主持人、請購單位主管、審查小組成員、承辦及監辦採購人員及主管） | 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附  註 | 1. 第一項至第五項答「是」或未答者，不得參加投標；其投標者，不得作為決標對象；聲明書內容有誤者，不得作為決標對象。 2. 本採購如**非屬以公告程序辦理**，**第六項答「是」或未答者，不得參加投標**；其投標者，   不得作為決標對象；聲明書內容有誤者，不得作為決標對象**。如屬以公告程序辦理採  答「是」、「否」或未答者，均可。** 3. **本採購第六項勾選「是」者，請務必列出廠商與本校有利益關係者之雙方姓名資訊，  以利人員迴避之處理。** 4. 本聲明書填妥後附於投標文件遞送。 |
| **投標廠商名稱：** | |
| 投標廠商章及負責人章：  **日期：** | |

113.03.11版